

劳改劳教分册

主编 吴士元 杨清广
张 华 赵振铎
林 川

山东人民出版社

齐鲁大趋势

势不可挡的大趋势

(总序)

马仲才

为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十周年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四十周年，山东大学主编了大型丛书《齐鲁大趋势》，突出反映我省改革十年以来所取得的巨大成就和走过的艰难历程，生动体现了改革这一富民兴鲁、振兴中华的历史大趋势。这部丛书的出版，对于全省人民深刻地认识改革，进一步坚定改革信念，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把改革和建设继续推向前进，是很有益的。

改革的春潮在神州大地上已经奔腾了十年，齐鲁之邦在改革浪潮的簇拥下也走过了它生命中非常值得骄傲和自豪的一段历程。改革的十年，是我省国民经济发展最快的十年，是各项社会事业全面推进的十年，是经济和社会活力最为旺盛的十年，也是人民群众得到实惠最多的十年。实践使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改革是建设富强、民主、文明的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必由之路，是实现中华民族的复兴的重要保证，是社会主义自我完善、人心所向、势不可挡的历史必然趋势。

十年改革的成就是巨大的，教益是深刻的，以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加以回顾和总结也是十分必要的。

山东大学主编的《齐鲁大趋势》丛书，顺应这一需要，以调查报告和报告文学的形式，采取新闻和文学手法，力求从多角度、深层次、全方位来表现我省改革的历程、横面和所引起的深刻变化，使之既具有史料性和认识价值，又起到启发引导的宣传教育作用。当然，这些想法和要求能否得以实现，还有待于实践的检验和读者的鉴评；由于层次、角度的不同，加以时空的限制，有些观点也未必准确，可能失之偏颇。但这种出发点和努力还是显而易见、值得称道的。

这部丛书有两个突出的特点。一是注重宣传改革中的先进模范人物，尤其是表现他们思想观念的变革。在改革的浪潮中，一大批新型的企业家、经营家和改革者脱颖而出。他们思想敏锐，勇于创新，注重科学，尊重人才，懂经营、会管理，依靠党的领导，依靠自己的聪明才智和辛勤劳作，带领群众艰苦奋斗，取得了极为显著的成果，促进了经济建设，也推动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丛书选择了这样一系列既现实又典型的人物，如实地再现他们的改革经历，真实地描绘他们的思想变迁和精神风貌，客观地反映改革所引起的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的变化状况。阅读这些文字，可以唤起人们的共鸣和反思，使人们更加深刻地认识改革的必然性和主攻点，进一步坚定改革的信心。二是在叙述表象的同时，致力于规律性的深层探讨。丛书的编写，并未拘泥在对人物的直接描写和对事件的具体叙述上，也没有仅仅停留在改革对人心灵的撞击和由此而出现的心态变化和发展上，而是尽可能地把笔触探向纵深，力求在客观地表现人物和事件的同时，对我省的改革和建设进行大跨度的纵向眺望和多侧面的横向剖视，以发现历史演进的现实轨迹和必然趋向，给人以提示和启发，引导和激励广大读者更加自觉、主动地投身于改革大业。

参加编写丛书的，有专业和业余文艺工作者，有新闻和理论

工作者，还有相当一部分是大学教师。这也是一种尝试，是高校改革的一个方面。大学教师深入社会实践，调查研究，分析现实，著书立说，不仅为总结经验、加强宣传、推进改革做出了贡献，而且对端正高校办学方向，丰富教学内容，更好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贯彻“三个面向”的教育方针，加强高校的思想政治工作，也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我们应当很好地坚持教育与实践相结合的方向，在教育为社会实践服务方面，不断地有所创新，有所发展，取得新的可喜的成就。

应丛书编委会盛情相邀，谨陈数言，聊以为序。

一九八九年八月

一项改造灵魂的伟大工程

(代序)

山东省司法厅副厅长

山东省劳改局局长

殷嘉田

《齐鲁大趋势·劳改劳教分册》，在各级领导的关心、支持下，经过作者和编辑人员的共同努力，由山东省人民出版社正式出版同广大读者见面了。大学的师生与劳改劳教工作干警携起手来，著书立说，运用文学的形式，宣传党的劳改劳教工作方针政策，颂扬劳改劳教战线教育人、改造人的动人事迹，这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事情，是值得提倡和称道的。本书的出版问世，对于扩大改造违法犯罪分子这项伟大工程的社会影响，激励劳改劳教单位和广大干警加快劳改劳教事业的发展步伐，进一步提高改造质量，必将产生巨大的促进作用。

这部报告文学集收录的反映我省14个劳改劳教单位改造、生产情况的14篇作品，集中体现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省劳改劳教工作顺应改革大潮，勇于开拓进取的精神风貌。这14个单位中，有荣立全国和全省一、二等功的先进集体，有被省、市（地）党委和政府命名的文明单位，有国家二级和省级先进企业，还有达到国家标准化要求的矿井。他们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卓有成效地开展工作，并取得了显著的成就，应该受到赞扬。

我国的劳改劳教机关，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民民主专政和实行强制性教育改造的重要工具。劳改劳教机关的主要任务，是依照国家法律，对判处徒刑的罪犯和决定劳动

教养的人员，通过严格管理、强制劳动和系统的政治、文化、技术教育，矫治其犯罪思想，改造其道德品质，培养其新的精神情操。使其在生产劳动中学会为社会服务的技能，最终成为遵纪守法、自食其力的社会主义劳动者，成为四化建设的有用之才。

建国40年来，山东的劳改劳教机关忠实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不仅改造好了一大批被判处徒刑和劳动教养的违法犯罪分子，而且为维护社会治安、巩固人民政权、保卫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作出了积极的贡献。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广大劳改劳教工作干警努力遵循党在新时期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在认真总结汲取历史经验的基础上，对劳改劳教工作进行了积极稳妥的改革和探索，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劳改劳教事业作出了艰苦的努力，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果。

改革十年来，山东的劳改劳教工作，适应新形势下阶级斗争的新特点，针对罪犯和劳教人员不断变化的新情况，认真强化专政意识，依法从严治监、治所，实行严格管理与科学文明管理相结合，修订、完善了《犯人守则》、《劳教人员守则》、《百分考核奖惩办法》，劳教人员“试工、试农、试学”等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实现了监所管理的法律化、制度化、规范化，使整个监管工作做到了“学习有要求，劳动有定额，行为有准则，生活有规范”。从而极大提高了劳改劳教工作的社会效益。

我省各级劳改劳教部门在对犯人、劳教人员的整个管理过程中，认真贯彻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精神，积极落实“给出路”的政策，尊重犯人、劳教人员的人格，不打骂、不虐待、不侮辱，让他们吃饱穿暖，有病及时给予治疗，并经常组织他们整理个人卫生和进行健康查体，按规定及时发放劳动保护用品。犯人和劳教人员在改造期间的合法权益都得到了保护。所有这

些，都为他们的改造创造了一个良好的环境，使他们亲身感受到了党的改造政策的温暖，有效地激发他们走向改恶从善、悔过自新之路。

把劳改、劳教场所办成教育人、改造人的特殊学校，是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伟大创举，也是把犯人、劳教人员改造成为新人，培养成为有用之才的必由之路。毛泽东同志早在1960年就说过：“我们的监狱不是过去的监狱。我们的监狱其实是学校，也是工厂，或者是农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劳改劳教战线在拨乱反正、清除“左”的思想影响的基础上，本着“改造思想，造就人才，面向社会，服务四化”的指导思想，自1980年开始了创办特殊学校的工作。在办学中，坚持以教育人、改造人为根本宗旨，融管理、教育、劳动生产为一体，大力开展了政治、文化、技术教育，取得了明显的效果。截止1987年，全省劳改劳教单位，经过检查验收，已基本具备了办成特殊学校的五条标准，圆满实现了司法部1984年提出的在三、五年内把全国绝大多数劳改劳教场所办成特殊学校的要求。自从办特殊学校以来，全省有四万多人（次）脱盲或获得小学、中学、函授院校毕业证书，有二万多人（次）获得各级劳动部门颁发的技术合格证书，为他们回归社会后就业谋生，参加四化建设打下了良好基础。毛泽东同志关于把监狱办成学校的设想目前已成为现实。

改造工作由封闭走向开放，由单纯监管部门管理到广泛动员全社会的力量做好对罪犯和劳教人员的帮教工作，这是十年改革开放中的又一项重要成果。在贯彻落实改造工作“向前、向外、向后”延伸中，各级劳改劳教部门普遍邀请各级党政领导，工、青、妇等群众团体以及社会知名人士，如张海迪、朱伯儒、曲啸和南疆将士等英模人物，到劳改劳教单位作法制、道德、理想、前途报告，邀请犯人、劳教人员家属到狱所进行

劝教，请刑释、解教人员中的先进典型回来现身说法。与此同时，各劳改劳教单位还分别同当地政府、厂矿企业、犯人和劳教人员的亲属签订了《帮教安置协议》，以争取社会各方面的支持，共同承担起教育改造工作的责任。目前，社会签约帮教覆盖面已达65%以上，初步形成了齐抓共管的局面。

劳改劳教单位的生产劳动，是改造罪犯和劳教人员的重要手段，也是我国社会主义监狱区别于旧监狱和外国监狱的一大标志。劳动改造是犯人、劳教人员最基本的改造实践活动。通过生产劳动，使他们懂得劳动创造世界的道理，培养起劳动观念，加强组织纪律性，学会生产技能，在劳动中改造成为新人。多年来，各劳改劳教单位充分发挥劳动生产这个基本手段的作用，不仅使违法犯罪人员得到了改造，而且使劳动生产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得到了持续、稳定、协调的发展，局属企业工农业总产值提前两年实现了翻番。工业产品有7种获国优（银牌）称号，有26种获部优、省优称号。

我省劳改劳教工作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减少社会犯罪，保卫和支援国家经济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特别是在今年春夏之交的动乱和反革命暴乱期间，广大劳改劳教工作干警坚守岗位，严阵以待，守住了“炸药库”，把住了“火山口”，确保了劳改劳教场所的安全，在一条特殊战线上为制止动乱、反对暴乱作出了积极贡献。劳改劳教战线的工作得到了党和人民的充分肯定。中央领导高度评价劳改劳教干警队伍“是一支重要的、可以信赖的、有战斗力的队伍”，劳改劳教工作干警不愧是“灵魂工程师”和“无名英雄”；社会各界赞扬“劳改劳教事业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个窗口”，国际友人参观我省劳改劳教单位后，也赞誉：“这是中国对人类文明做出的巨大贡献”，创造了“外国人想象不到的奇迹”，“充分显示了你们社会的优越，应该引为骄傲和自豪”。

劳改劳教工作在各个历史阶段取得的巨大成就，都是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直接关怀和大力支持的结果。早在建国初期，毛主席、周总理、刘少奇等中央领导就作过许多重要指示，具体规定了劳改劳教工作的方针、任务、政策和方法，给劳改劳教工作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国务院把加强劳改劳教工作当作争取社会治安根本好转的一个关键来抓。邓小平、彭真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直接过问，多次指示。去年12月，李鹏同志又代表党中央、国务院接见了全国劳改劳教工作会议代表，并作了重要讲话。姜春云同志和省委、省顾委、省纪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的领导同志今年一月接见了全省劳改劳教工作会议代表，对劳改劳教战线的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and 希望。全省劳改劳教工作者一定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十三届五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坚持劳改劳教工作方针政策，勤奋学习，努力工作，为社会稳定、长治久安和治理整顿、深化改革创造一个良好的环境作出新的贡献。

1989年12月

目 录

一项改造灵魂的伟大工程（代序）	段嘉田	1
亮晶晶的国徽		
——献给山东省第三监狱的干警们	周殿龙	1
潍北人	侯成	22
重铸灵魂的人们		
——记山东省第一劳教所所长傅文修和他的同事们	李世奇 刘腾	40
超越之歌		
——莱阳劳改支队纪实	曾东 陈浮	58
灵魂再生之地	苏宁平	78
电网包围着的煤矿	庄星华	95
在那一堵高墙里		
——访岱庄劳改支队	赵冬苓 刘玮	114
大墙内的世界		
——山东省第一监狱纪实	征洪 冯崇伦	132
大墙之内		
——山东省第二监狱采访录	齐海文	150
铸魂之歌		
——山东省第四监狱纪实	肖辛 牟青国	161
丘山下的故事		
——济南劳改支队纪实	王明飞 牟青国	180
大墙内外	庄星华	198

春潮激荡三河口……………士 元 清 广 215

灵魂与矿井的再生之地

——山东省武所屯劳改支队纪事……………士 元 清 广 235

亮晶晶的国徽

——献给山东省第三监狱的干警们

周殿龙

潍坊劳改支队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涌现出来的各项工作都全面发展的先进典型。1982年10月公安部全国重点劳改单位潍坊劳改支队现场会以后，他们的工作又有了新的进展，改造罪犯的质量继续提高，生产上主要产品的质量标准正在朝着国际先进水平迈进。潍坊现场会以后，除山东本省以外，全国有25个省、市、自治区劳改系统的307个单位，共有2147名各级领导干部前来这里参观学习。还接待了党委宣传部门、新闻界和各地公安部门、人民武装警察、司法部门、检查机关、政法院校和军队保卫部门的参观人员506名。各地、各部门前来参观的同志一致认为：潍坊劳改支队“创造了第一流的工作水平”，“是模范集体”，他们的事迹和经验使大家“开阔了眼界，明确了前进的目标”，是“全国劳改战线学习的榜样”。因此，我们完全有理由说，潍坊劳改支队被授予集体一等功的荣誉是当之无愧的。

——摘自公安部十一局在给潍坊劳改支队记
集体一等功授奖大会上的《贺词》

(1983年6月30日)

这里首先应向读者说明的是，当年的潍坊劳改支队已于1988年5月23日正式更名为“山东省第三监狱”。

朋友，你头脑中的监狱形象是什么样子的呢？——我在来潍坊之前，是曾把它和渣滓洞、白公馆那些低矮阴暗的囚室联系在一起的。可是，当我来到潍坊参观了山东省第三监狱之后，我才发觉了，我原来根本不了解当今我国监狱的面貌。我诚恳地告诉你们，朋友，三监是中国当代监狱的典型代表，它是一所重塑灵魂的特殊学校。应该说，“监狱”一词，从古代到现代，从昨天到今天，其语义内涵已经发生了根本变化。三监政委刘庆祥同志对此有过一段深刻论述，他说：“监狱在历史上是阶级报复的工具，它曾经只有一个职能，就是罚惩。新社会的监狱有了两个职能，除惩罚之外还要对犯人进行改造。改革之后，我们提出要把监狱办成特殊学校，给监狱又增加了一项职能——造就人才。这就使监狱的内涵逐渐丰富了。”

朋友，你想了解三监到底是怎样一所特殊学校吗？那就请你读一读几部出自作家笔下的报告文学吧——1983年，顾笑言写下洋洋10余万字的《中国的监狱——山东潍坊劳改支队纪实》；1985年，航鹰的《监狱里的除夕之夜》同读者正式见面；1989年春，又有韩钟亮、徐淮湘合作的《重铸灵魂的圣火》问世。尽管已有这么多可以说是传世力作，但我还是决心要写，因为我觉得有一种巨大的责任感在驱使着我。那些长年战斗在特殊岗位上的劳改工作干警们，他们为了漫步在浓荫小径上那一对对恋人无忧无虑的笑声，而放弃了自己和朋友的约会；为了安卧在摇篮中那每一个婴儿温馨的梦，而无暇到托儿所去接送自己的孩子；为了年轻的母亲平安穿过上下班途中的每一条小巷，而无法实现陪妻子到公园里去度过一个星期天的美好愿望；为了老奶奶放心地挎上菜篮子走出家门，而只好一再为不能守候在自己母亲的病榻前而感到深深的歉疚。……为了矫

治那扭曲的灵魂，为了唤醒那冰冷的心，他们付出了自己的全部精力，真是献了青春献终身，倾注了一腔热血！这是一些多么可爱的人！可是，以往人们却对他们误会太多而理解得太少。这太不公平！我们应该讴歌他们，让每个公民都能对大檐帽上那亮晶晶的国徽献上一个崇高的敬礼！

每一颗国徽都可以讲一串动人心弦的故事，我只能写出极少极少的一部分……

监狱长郭洪志，是一位赫赫有名的山东省优秀企业家，三监的每一项成绩中几乎都凝结着他的汗水。三大队大队长刘保臣是一位大胆开拓、苦干实干的典型，关于他的先进事迹材料有厚厚的一大叠。四大队副教导员李其军的故事，在三监也几乎尽人皆知，没有不对他伸大拇指的。五大队是老典型，曾被山东省人民政府命名为“先进劳改管教大队”。狱政科是专门管理犯人的机构，这里的干部有在《监狱里的除夕之夜》中得到热情讴歌的夏汝祥同志，还有继承了老科长优良作风的副科长吕会增同志。他们每一个人的事迹都可以写一篇报告文学。但是，我在这里却不打算再把笔墨集中在他们身上，因为读者尽可以从其他材料中了解到他们的事迹。三监中还有许许多多令人敬仰的人物，他们的故事却还没有被叙述过。下面，我就向朋友们介绍几位这样的无名人物。

这里没有星期天，领导也不去看风筝会……

我到潍坊正好是星期六，担心第二天不能如期采访了。办公室王振正副主任看出了我的心思，说：“我们这里领导是没有星期天的。”停了一下，他又对我说：“不过，你不必太

急，先休息一下，明天到潍北海滨去看看放风筝吧。”第六届国际风筝节暨全国风筝金鹰杯大奖赛正在这里举行，4月2日是放飞日，我猜想也许领导要去的，就问道：“狱领导都去参观吗？”“不，领导没人去。”他说。我心里有点疑惑：这么隆重的风筝会狱领导难道不感兴趣吗？不管怎样，我明天总可以按计划采访了。

走进三监荣誉室，我一下子觉得目不暇接。20多平方米的展室，四壁几乎挂满了各种奖旗、奖状及图片。王振正同志指着南面墙上那三块银光闪闪的银牌告诉我，三监——潍坊生建机械厂生产的3L—10/8型空气压缩机和3ZB型高压往复泵首获国家银质奖，接着，LZ165型螺杆钻具在连获国家技术开发优秀成果等五项奖励的基础上，1988年又获国家银质奖。三监的产品，还有三种获得部优质奖，三种获得省优质奖。他们在“生产一代、开发一代、预测一代”的正确思想指导下，准确把握住了市场需求动向，不断开发适销对路新产品。在国民经济三次大调整的形势下，企业不仅没有受到大的冲击，而且在调整中站稳了脚跟，有了较大发展。改革八年来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3.6亿元，实现利税1.1亿元，提前12年实现了第二个翻番。贡献究竟有多大，形象一点说，就是每三年可以向国家奉献一座现在这样规模的生建机械厂！

在三块银牌对面挂着的，是1983、1985两年由公安部、司法部分别授予集体一等功的大奖状以及由省、市授予的几十面大小奖状和奖旗。在奖状、奖旗之间，陈列着许多资料、图片，有《人民日报》、《中国法制报》、《中国日报（海外版）》、《中国青年报》、《大众日报》和《民主与法制》、《人民检察》、《青少年犯罪研究》、中央劳改劳教管理干部学院的《教学研究》及《人民画报》等报刊杂志刊登的关于三

监（潍坊劳改支队）的通讯报道和学术论文。王振正同志告诉我，日本NHK广播协会摄影组还录制了反映三监面貌的电视片在日本播放。

来过三监的国内外同行或各方面领导、新闻工作者无不对三监的工作给予很高的评价。日本国大岛会友好访华团团长增田腾之助称赞三监的管理“充分体现了人道主义精神，代表了人类社会的文明和进步。”是的，三监对这一赞语是当之无愧的！它就象一座燃着“重铸灵魂的圣火”的加热炉，废料在这里重新锻造，成为闪光的零件。请看一份材料上提供的具体数字吧：

早在1982年10月，当时的潍坊劳改支队就被公安部确认为办成了特殊学校，后被正式命名为“山东省潍坊育新学校”。多年来，他们根据“改造思想，造就人才，面向社会，服务四化”的办学指导思想，对犯人坚持以政治教育为中心，以技术教育为重点，以文化教育为基础，大力开展了正规化的三项教育。学校举办初级政治学习班19个，中级政治学习班32个，文化学习班39个，技术学习班56个，每周进行16小时的教育。犯人政治教育普法考试及格率98%，文化学习及格率85.3%，技术学习及格率95%。1983年和1984年在组织犯人参加山东省初级技术工人统考中，该校被评为潍坊市先进单位。自1980年以来，有1470人摘掉了文盲帽子，1950人小学毕业，680人初中毕业，120人高中毕业。还有许多人参加了全国各种函授、刊授大学的学习，有的已经取得单科或数科的结业证书。值得一提的是，不少昔日因为是法盲而走向犯罪的人，今天正在积极攻读法律专业的大专课程。这所学校已培养了二级工1345人，三级工400多人，四级工150多人，还有一些五级工和六级工。有261人刑满留厂就业后成为生产中的技术骨干，还有144人获释后成为乡镇企业的骨干或负责人。1980年以来，有关部门对这里

走出去的刑释人员先后进行了七次抽样调查，结果表明，回社会后表现好的和比较好的占66.12%，重新犯罪率不超过4.2%。

走出荣誉室，我在沉思，三监这么多成绩是怎样取得的呢？

关键是人，领导者的信念是改造
第一，生产第二，于是，在希望中改
造的人给生产带来了更大的希望……

在狱部会议室里，我见到了三监政委刘庆祥同志。他今年49岁，身材魁梧，一副典型的军人气派。然而，他的谈吐又那样文雅、谦和，完全是一位对法学、心理学、犯罪学有着深厚修养而又思维敏捷的学者。听别的同志介绍，刘庆祥同志1963年于昌潍师专毕业后即参加了劳改工作，曾任过山东省劳改局政治部副主任、副局长等职，1979年来到潍坊，现任三监政委兼党委书记。他在这里同其他同志一起到创办了育新学校并兼任校长职务。

谈到三监的工作，刘政委告诉我，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他们以生产为手段，以改造为目的，不断研究罪犯中的新情况、新特点，总结出了一套科学的先进的管理办法。他深有感触地说：“监狱工厂和社会上的工厂有相同之点，就是都要靠竞争搞活企业。但这里参加劳动的多数是罪犯，开始入狱时文化技术程度低得可怜，而政治素质尤其差。我们只能对这些人实施改造教育，而不可能开除，不能推出去——从这里走出去的恰恰又是经过改造已经成为已悔过自新、有生产技能、有一定知识的有用之才。这种特殊的循环给生产带来了很大不利因素。“生产中的决定因素是人，三监是怎样发挥了这样一群特殊的人的作用呢？”“让犯人在希望中改造”，刘政委说，正是那些积极改造、追求新生的犯人给生产带来了希望。”